

上海市2020年市级部门预算

预算主管部门：上海市嘉定区人民检察院

目 录

- 一、部门主要职能
- 二、部门机构设置
- 三、名词解释
- 四、部门预算编制说明
- 五、部门预算表
 - 1. 2020年部门财务收支预算总表
 - 2. 2020年部门收入预算总表
 - 3. 2020年部门支出预算总表
 - 4. 2020年部门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 5. 2020年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 6. 2020年部门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 7. 2020年部门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部门预算经济分类预算表
 - 8. 2020年部门“三公”经费和机关运行经费预算表
- 六、其他相关情况说明
- 七、检察办案业务费项目经费情况说明

上海市嘉定区人民检察院主要职能

上海市嘉定区人民检察院是辖区内法律监督机关。

主要职能包括：

1. 依法受理对辖区内提请批捕的案件进行审查批捕，对辖区内公安、国家安全机关的立案和侦查活动进行法律监督。
2. 对辖区内的刑事犯罪案件依法审查起诉，对本辖区人民法院的刑事审判活动进行法律监督。
3. 依法对辖区内刑罚的执行活动、民事案件审判、行政案件诉讼活动进行法律监督，履行公益诉讼职能等。
4. 对本辖区人民法院作出的已经发生法律效力、但确有错误的判决和裁定，依法提请抗诉。
5. 受理辖区内的公民和单位的控告、申诉和检举，办理刑事赔偿事项。
6. 依法对辖区内发生的刑事案件的证据进行检验、鉴定、审核。
7. 负责规划、管理本院的财务、装备等后勤保障工作；协同市主管部门管理本院的机构设置和人员编制。
8. 负责本院干警的思想政治工作、纪律检查工作、教育培训工作，负责本院检察官、检察书记员、检察行政人员、检察技术人员和司法警察的队伍建设；负责其他应由本院承办的事项。

上海市嘉定区人民检察院机构设置

上海市嘉定区人民检察院部门预算是包括上海市嘉定区人民检察院本部的综合收支计划。本部门中，行政单位1家，具体包括：上海市嘉定区人民检察院本部。

上海市嘉定区人民检察院设10个内设机构，包括办公室、政治部、检务督察部、检务保障部、检察一部、检察二部、检察三部、检察四部、检察五部、检察六部。

名词解释

（一）基本支出预算：是市级预算主管部门及所属预算单位为保障其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编制的年度基本支出计划，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两部分。

（二）项目支出预算：是市级预算主管部门及所属预算单位为完成行政工作任务、事业发展目标或政府发展战略、特定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编制的年度支出计划。

（三）“三公”经费：是与市级财政有经费领拨关系的部门及其下属预算单位使用市级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主要安排机关及下属预算单位人员的国际合作交流、重大项目洽谈、境外培训研修等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主要安排全国性专业会议、国家重大政策调研、专项检查以及外事团组接待交流等执行公务或开展业务所需住宿费、交通费、伙食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主要安排编制内公务用车的报废更新，以及用于安排市内因公出差、公务文件交换、日常工作开展等所需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

（四）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

2020年部门预算编制说明

2020年，上海市嘉定区人民检察院预算支出总额为7,485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支出预算7,485万元，比2019年预算减少134万元。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7,485万元，比2019年预算减少134万元。财政拨款支出主要内容如下：

1. “公共安全支出”科目5,887万元，主要用于人员经费、公用经费等基本支出以及检察办案业务费、检察业务工作费、信息化新建项目等项目经费。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科目436万元，主要用于缴纳在职人员基本养老保险缴费等支出。
3. “卫生健康支出”科目250万元，主要用于缴纳在职人员医疗保险等支出。
4. “住房保障支出”科目911万元，主要用于缴纳在职人员住房公积金等住房改革支出。

2020年部门财务收支预算总表

编制部门：上海市嘉定区人民检察院

单位：元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财政拨款收入	74,845,500	一、公共安全支出	58,870,810
1. 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74,845,500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364,690
2. 政府性基金		三、卫生健康支出	2,502,000
二、事业收入		四、住房保障支出	9,108,000
三、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四、其他收入			
收入总计	74,845,500	支出总计	74,845,500

2020年部门收入预算总表

编制部门：上海市嘉定区人民检察院

单位：元

项目			收入预算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类	款	项						
204			公共安全支出	58,870,810	58,870,810			
204	04		检察	58,870,810	58,870,810			
204	04	01	行政运行	47,690,076	47,690,076			
204	04	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7,713,734	7,713,734			
204	04	10	检察监督	3,467,000	3,467,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364,690	4,364,690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364,690	4,364,690			
208	05	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26,890	226,890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712,000	2,712,000			
208	05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392,000	1,392,000			
208	05	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3,800	33,8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502,000	2,502,000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502,000	2,502,000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2,502,000	2,502,000			

项目			收入预算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类	款	项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108,000	9,108,000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9,108,000	9,108,000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4,044,000	4,044,000			
221	02	03	购房补贴	5,064,000	5,064,000			
合计				74,845,500	74,845,500			

2020年部门支出预算总表

编制部门：上海市嘉定区人民检察院

单位：元

项目			支出预算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204			公共安全支出	58,870,810	47,690,076	11,180,734
204	04		检察	58,870,810	47,690,076	11,180,734
204	04	01	行政运行	47,690,076	47,690,076	
204	04	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7,713,734		7,713,734
204	04	10	检察监督	3,467,000		3,467,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364,690	4,106,250	258,440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364,690	4,106,250	258,440
208	05	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26,890	2,250	224,640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712,000	2,712,000	
208	05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392,000	1,392,000	
208	05	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3,800		33,8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502,000	2,502,000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502,000	2,502,000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2,502,000	2,502,000	

项目				支出预算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108,000	9,108,000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9,108,000	9,108,000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4,044,000	4,044,000	
221	02	03	购房补贴	5,064,000	5,064,000	
合计				74,845,500	63,406,326	11,439,174

2020年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编制部门：上海市嘉定区人民检察院

单位：元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204			公共安全支出	58,870,810	47,690,076	11,180,734
204	04		检察	58,870,810	47,690,076	11,180,734
204	04	01	行政运行	47,690,076	47,690,076	
204	04	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7,713,734		7,713,734
204	04	10	检察监督	3,467,000		3,467,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364,690	4,106,250	258,440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364,690	4,106,250	258,440
208	05	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26,890	2,250	224,640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712,000	2,712,000	
208	05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392,000	1,392,000	
208	05	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3,800		33,8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502,000	2,502,000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502,000	2,502,000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2,502,000	2,502,000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108,000	9,108,000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9,108,000	9,108,000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4,044,000	4,044,000	
221	02	03	购房补贴	5,064,000	5,064,000	
合计				74,845,500	63,406,326	11,439,174

2020年部门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编制部门：上海市嘉定区人民检察院

单位：元

项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合计						

2020年部门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部门预算经济分类预算表

编制部门：上海市嘉定区人民检察院

单位：元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部门预算经济分类科目 编码		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类	款				
301		工资福利支出	50,257,216	50,257,216	
301	01	基本工资	6,300,000	6,300,000	
301	02	津贴补贴	31,392,216	31,392,216	
301	03	奖金	1,399,000	1,399,000	
301	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712,000	2,712,000	
301	09	职业年金缴费	1,392,000	1,392,000	
301	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668,000	1,668,000	
301	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834,000	834,000	
301	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28,000	228,000	
301	13	住房公积金	4,044,000	4,044,000	
301	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88,000	288,00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2,707,860		12,707,860
302	01	办公费	3,399,000		3,399,000
302	07	邮电费	390,000		390,000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部门预算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类	款				
302	09	物业管理费	3,879,120		3,879,120
302	11	差旅费	300,000		300,000
302	13	维修(护)费	200,000		200,000
302	14	租赁费	490,980		490,980
302	16	培训费	350,000		350,000
302	17	公务接待费	70,000		70,000
302	28	工会经费	736,000		736,000
302	29	福利费	617,760		617,760
302	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980,000		980,000
302	39	其他交通费用	1,295,000		1,295,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250	2,250	
303	02	退休费	2,250	2,250	
310		资本性支出	439,000		439,000
310	02	办公设备购置	439,000		439,000
合计			63,406,326	50,259,466	13,146,860

部门“三公”经费和机关运行经费预算表

编制部门：上海市嘉定区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2020年“三公”经费预算数						2020年机关运行经费预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小计	购置费	运行费	
132.97	0.00	7.00	125.97	27.97	98.00	1,314.69

其他相关情况说明

一、2020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2020年“三公”经费预算数为132.97万元，比2019年预算减少1.31万元。其中：

（一）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比2019年预算持平。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125.97万元，比2019年预算减少1.31万元，主要原因是更新车辆减少。

（三）公务接待费7万元。比2019年预算持平。

二、机关运行经费预算

2020年上海市嘉定区人民检察院（部门）下属1家机关财政拨款的机关运行费为1,314.69万元。

三、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2020年本部门政府采购预算521.28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209.2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312.08万元。2020年本部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达到30%，为317.48万元，其中，预留给小型和微型企业的政府采购项目预算达到60%，为235万元。

四、预算绩效情况

按照本市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总体要求，本部门1个预算单位开展了2020年项目预算绩效目标编报工作，编报绩效目标的项目共8个，涉及项目预算资金1,093.07万元。

检察办案业务费项目经费情况说明

一、项目概述

根据《国家赔偿法》规定，对公民采取逮捕措施后决定撤案、不起诉或者经审判宣告无罪的，应由作出逮捕决定的检察机关作为赔偿义务机关履行国家赔偿职责。根据国家以及上海市上级主管部门关于对经济困难的刑事案件被害人实行司法救助的相关规定，嘉定检察院设立了检察办案业务费项目，用于支付办案业务中发生的司法救助情况和刑事案件赔偿情况。

同时，为了加强检察业务的专业性和精确性，保障检察办案业务的顺利实施，设立了检察办案业务费项目。该项目具体实施内容包括：

- 1、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赔偿法》的规定，办理国家赔偿案件；
- 2、对符合救助条件的当事人提供司法救助款；
- 3、对有需求的案件进行司法鉴定案件鉴定；
- 4、支出支付必要的检察办案特情费。

二、立项依据

关于印发《关于建立完善国家司法救助制度的意见（试行）》的通知（中政委（2014）3号）；关于印发《人民检察院国家司法救助工作细则（试行）》的通知（高检发刑申字（2016）1号）；《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赔偿法》；中办、国办印发《关于加强政法经费保障工作的意见》的通知（厅字（2009）32号）；财政部关于印发《政法经费分类保障办法（试行）》的通知（财行（2009）209号）；财政部、最高检关于印发《人民检察院财务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财行（2014）2号）；《国家赔偿法》；中央政法委、财政部《关于开展建立涉法涉诉救助资金试点工作的意见》（政法（2007）44号）；市委政法委《上海市开展刑事被害人救助工作的若干意见》（沪委政法（2009）143号）；关于印发《上海市检察机关刑事被害人救助工作实施细则》的通知，沪检发（2010）98号；上海市检察机关特费使用和管理办法的暂行规定沪检行装字第34号

三、实施主体

该项目由嘉定检察院检察六部负责具体实施。该项目的实施依据本院相关财务规定、业务经费使用规定，并由相关部门专人负责，确保项目顺利实施。严格审批报销手续，转款专用，严禁预算超支。

四、实施方案

该项目各子项依据检察办案业务实际情况和需求情况，分别制定项目实施计划。

五、实施周期

对本年度办理国家赔偿案件的当事人进行赔偿、对符合救助条件的当事人提供司法救助款、对有需求的案件进行司法鉴定案件鉴定、支出支付必要的检察办案特情费。

六、年度预算安排

本年度财政资金预算安排资金103万元，用于办理国家赔偿案件、对符合救助条件的当事人提供司法救助款、对有需求的案件进行司法鉴定案件鉴定、支出支付必要的检察办案特情费。

七、绩效目标

总目标：在司法办案中帮助符合救助条件的当事人摆脱生活困难，更好的实现社会公平正义，促进社会和谐；为保障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享有依法取得国家赔偿的权利，促进国家机关依法行使职权；进一步提高司法鉴定工作质量，确保相关检察办案业务顺利实施。

年度目标：确保各类检察办案工作的正常开展，为开展司法业务，正常行使检察权力提供经费和物质保障，从而提升检察院检察工作效率，充分展现司法公正性和为民性，取得积极的社会认可。依据项目实施计划和检察业务工作需要，稳步推进落实该项目各子项的实施内容，确保全部内容顺利有序进行，提升本院检察业务工作效率，保障本院各类检察业务顺利进行。

上海市财政支出项目绩效目标

(2020年)

项目名称	检察办案业务费	
项目总目标	在司法办案中帮助符合救助条件的当事人摆脱生活困难，更好的实现社会公平正义，促进社会和谐；为保障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享有依法取得国家赔偿的权利，促进国家机关依法行使职权；进一步提高司法鉴定工作质量，确保相关检察办案业务顺利实施。	
年度绩效目标	确保各类检察办案工作的正常开展，为开展司法业务，正常行使检察权力提供经费和物质保障，从而提升检察院检察工作效率，充分展现司法公正性和为民性，取得积极的社会认可。依据项目实施计划和检察业务工作需求，稳步推进落实该项目各子项的实施内容，确保全部内容顺利有序进行，提升本院检察业务工作效率，保障本院各类检察业务顺利进行。	
分解目标		
分解目标内容	绩效指标	指标目标值
投入和管理目标	预算执行率	=100%
	支付及时率	=100%
	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财务监控有效性	有效
	资金使用规范性	规范
	项目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合同管理完备性	完备
	项目管理制度实施有效性	有效
产出目标	应助尽助率	=100%
	绩效评价覆盖率	=100%
	绩效跟踪覆盖率	=100%
	救助审核准确率	=100%
	救助资金发放及时性	=100%
	绩效公开及时率	=100%
效果目标	检察办案业务效率	提升
	受助案件办结率	=100%
	有责投诉情况	=0次
	预算绩效管理提升水平	提升
	救助工作管理制度	完善
	预算绩效管理制度	完善

影响力目标	受助对象满意度	≥80%
	办案人员满意度	≥90%
备注		